

证券代码：831954

证券简称：协昌科技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江苏协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江苏协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576716773K	
承诺主体名称	顾挺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终止挂牌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股份回购
承诺开始日期	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承诺有效期	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终止挂牌后 10 个自然日内（申请回购有效期）	
承诺履行期限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 12 个月内	
承诺结束日期	其他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牌后 12 个月止	

## 二、承诺事项概况

2020年7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对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并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就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或未授权他人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同意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顾挺承诺由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具体情况如下：

### 1、回购相对人：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蒋静文、杜晓伟、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陆青、裴骁、吴国伟、珠海市诚隆飞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尹维民、徐浩和王利。

### 2、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以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每股成本价格或公司2019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孰高确定。

### 3、回购有效期

异议股东申请回购有效期为自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终止挂牌相关议案并公告相应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后10个自然日止。在申请有效期期限内，异议股东应当将经股东本人签名（非自然人股东加盖公章）的书面申请材料通过亲自送达公司（以亲自送公司的时间为准）、快递寄送到公司（以快递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并同时发送电子邮件（邮箱：sunbei@jsxiechang.com，邮件标题请标明“股东姓名/名称+回购申请资料”）。

回购申请资料包括异议股东的姓名/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证券账户号码、股份数量、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加盖证券营业部公章）、

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公司将于收到上述回购申请资料后开始积极与相关异议股东洽谈，以确定具体的回购操作。

若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有效期内提交其申请资料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将不再承担上述股份回购义务。

###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顾挺做出上述承诺。

### 四、其他说明

无

###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控股股东关于对异议股东股份进行回购的承诺函》。

江苏协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23日